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杭州高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2月10日披露了《关于股东股份被第二次司法拍卖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73)，淄博市博山区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淄博法院”)于2025年12月25日在“山东产权交易中心”(www.sdcqjy.com)上公开拍卖万人中盈(厦门)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万人中盈”)所持公司5,000,050股股份。

经查询，本次拍卖已按期进行，现将本次司法拍卖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股份司法拍卖的进展情况

根据山东产权交易中心网上公开拍卖的结果通知单，2025年12月25日进行司法拍卖的万人中盈持有的5,000,050股公司股份因挂牌公告期满，所有子标的无人报名，到期撤牌已全部流拍。

二、2025年度万人中盈所持公司股份被司法执行及拍卖情况

1、2025年6月23日，公司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所持部分股份被司法执行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39)，淄博法院拟变现处置万人中盈所持公司股票中的500,000股。2025年7月7日，公司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股份被司法执行暨持股比例跨越5%整数倍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44)，2025年7月4日，万人中盈所持公司股份100股被司法强制卖出，万人中盈持有公司股份由6,333,650股减少为6,333,550股，本次权益变动后，万人中盈及其一致行动人吕俊坤、中国双帆投资控股集团(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双帆投资”)合计持有公司12,667,28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9.999985%，公司于2025年7月8日披露了《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2025年7月16日，公司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部分股份被司法执行完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5)，淄博法院通过集中竞价的方式处置了万人中盈所持公司股份中的500,000股，万人中盈持有公司股份由6,333,550股减少为5,833,650股，本次权益变动后，万人中盈及其一致行动人吕俊坤、双帆投资合计持有公司12,167,38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9.61%。

2、2025年9月17日，公司披露了《关于股东股份被司法拍卖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56)，淄博法院将于2025年10月16日17:30至2025年10月17日17:30止(延时除外)在“山东产权交易中心”(www.sdcqjy.com)上公开拍卖万人中盈所持公司5,833,650股股份。2025年10月20日，公司披露了《关于股东股份司法拍卖流拍暨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62)，万人中盈持有的5,833,650股公司股份因到期撤牌已流拍。

3、2025年12月4日，公司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所持部分股份被司法执行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71)，淄博法院向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厦门观日路证券营业部(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营业部”)送达协助执行通知书，要求中信建投营业部协助将万人中盈所持公司5,833,650股，原在中信建投营业部办理的冻结变为可售冻结，并控制万人中盈的资金账户，以市价卖出833,650股。2025年12月9日，公司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部分股份被司法执行完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72)，中信建投营业部已通过集中竞价的方式协助处置万人中盈所持公司股票中的833,600股。本次司法执行完毕后，万人中盈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公司股份的权益变动比例触及1%的整数倍，具体情况如下：

1.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1	万人中盈		
住所	中国(福建)自由贸易试验区厦门片区渐美里35号一楼A区108室		
信息披露义务人2	吕俊坤		
住所	福建省厦门市湖里区枋湖西二路9号		
信息披露义务人3	双帆投资		
住所	香港湾仔告士打道151号安盛中心11楼		
司法执行时间	2025年12月8日		
万人中盈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股份变动过程	万人中盈所持公司股份于2025年12月8日因司法强制执行被动通过集中竞价的方式减持833,600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比例为0.66%，导致其持有公司股份由5,833,650股减少至5,000,05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从4.61%降低至3.95%；万人中盈及其一致行动人吕俊坤、双帆投资合计持有公司股份由12,167,381股降低至11,333,781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从9.61%降低至8.95%，权益变动的比例触及1%的整数倍。本次司法执行事项不会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产生影响，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动。		
股票简称	杭州高新	股票代码	300478
变动方向	上升□ 下降√	一致行动人	有√ 无□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是□ 否√	

2.司法执行股份变动情况			
股份种类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人民币普通股	833,600		0.66%
合 计	833,600		0.66%
司法执行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		
	其他 □(请注明)		
本次增持股份的资金来源(可多选)	自有资金 □	银行贷款 □	
	其他金融机构借款 □	股东投资款 □	
	其他 □(请注明)		
	不涉及资金来源 □		

3.变动前后，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股份性质	变动前持有股份		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合计持有股份	12,167,381	9.61	11,333,781	8.95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2,167,381	9.61	11,333,781	8.95
万人中盈	5,833,650	4.61	5,000,050	3.95
吕俊坤	6,333,728	5.00	6,333,728	5.00
双帆投资	3	0.00	3	0.00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4.承诺、计划等履行情况	
本次变动是否为履行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否√
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本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5.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	
按照《证券法》第六十三条的规定，是否存在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份	是□ 否√
6.30%以上股东增持股份的进一步说明(不适用)	
7.备查文件	
1.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变动明细	√
2. 相关书面承诺文件	□
3. 律师的书面意见	□
4. 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

4、2025年12月10日，公司披露了《关于股东股份被第二次司法拍卖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73)，淄博法院于2025年12月25日在“山东产权交易中心”(www.sdcqjy.com)上公开拍卖万人中盈所持公司5,000,050股股份。2025年12月26日，公司通过山东产权交易中心网上公开拍卖的结果通知单获悉，2025年12月25日进行司法拍卖的万人中盈持有的5,000,050股公司股份，因挂牌公告期满，所有子标的无人报名，到期撤牌已全部流拍。。

三、其他说明及风险提示

1、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万人中盈持有公司股份为5,000,05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3.95%，万人中盈所持上述公司股份仍处于司法冻结状态，本次被拍卖的公司股份后续是否会被相关法院继续执行其他司法程序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

2、吕俊坤系双帆投资实际控制人，吕俊坤与万人中盈系一致行动人，万人中盈及其一致行动人吕俊坤、双帆投资合计持有公司11,333,78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8.95%。万人中盈及其一致行动人吕俊坤、双帆投资不属于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司法拍卖事项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亦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重要影响。

3、相关权益变动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披露，万人中盈因司法强制执行导致被动减持的实施情况与此前已披露的内容一致，具体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4、公司将密切关注上述事项的后续进展情况，并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https://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杭州高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12月26日

证券代码：000609 证券简称：ST中迪 公告编号：2025-147

北京中迪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股公司股票将被司法拍卖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1、北京中迪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中迪投资”)持有的青岛康平高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平铁科”)48,888,000股，占康平铁科总股本30.04%，占本公司持有康平铁科股票数量100%的股票，将于2026年1月27日10:00时起至2026年1月28日10:00时止(即24小时，延时除外)在“阿里资产·司法”(https://sf-item.taobao.com)进行公开拍卖。

2、本次司法拍卖事项尚处于拍卖公示阶段，根据相关规定，法院有权在拍卖开始前、拍卖过程中中止拍卖或撤回拍卖，后续可能涉及竞拍(或流拍)、缴款、股权变更过户等环节，拍卖结果存在不确定性。

公司将密切关注该事项的后续进展情况，按照法律法规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2019年，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庆中美恒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美恒置业”)向重庆三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北支行(以下简称“三峡银行”)申请总额为75,000万元借款。三峡银行在2019年11月至2020年1月间，共计向中美恒置业发放借款本金45,952.85万元。同时，公司、原控股股东广东润鸿富创科技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润鸿富创”)、原实际控制人吴珺、中迪禾邦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迪禾邦”)、李勤、周婉为前述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中美恒置业将其下属地块及在建工程为借款提供抵押担保，西藏智轩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藏智轩”)以其持有的中美恒置业100%股权为借款提供质押担保，安岳钦诚地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岳地产”)以其下属房产为借款提供抵押担保。此后，三峡银行就前述借款事项向成渝金融法院提起诉讼。经审理，成渝金融法院判决中美恒置业偿还借款本金、利息，并支付罚息、复利，公司、原控股股东润鸿富创、原实际控制人吴珺、中迪禾邦、李勤、周婉承担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责任。

2025年10月18日，公司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所持股份被第二次司法拍卖的进展公告》，公司原控股股东广东润鸿富创科技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润鸿富创”)所持公司71,144,800股，占公司总股本23.77%，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额100%的股份于2025年10月17日10:00:00在阿里资产平台开展的“被执行人持有的北京中迪投资股份有限公司71144800股股票(股票代码 000609)”项目公开竞价中，以最高应价胜出。该标的网络拍卖成交价格2.55亿元。

该部分拍卖价款全部用于归还中美恒置业与三峡银行间债务。截至2025年11月30日，中美恒置业尚欠三峡银行债务合计约为3.55亿元。

2025年11月27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诉讼进展公告》，公司收到成渝金融法院出具的《执行裁定书》(2025)渝87执2425号之十二，拟拍卖公司持有的康平铁科48,888,000股，占康平铁科总股本30.04%的股票，占本公司持有康平铁科股票数量的100%。

前述事项的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于2025年10月18日、2025年11月27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公告。

公司于2025年12月26日在“阿里资产·司法”网站获悉公司持有的康平铁科48,888,000股，占康平铁科总股本30.04%，占本公司持有康平铁科股票数量100%的股票因前述事项将被司法拍卖。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参股公司股票被司法拍卖的基本情况

公司根据“阿里资产·司法”网站上公示信息查询，获悉成渝金融法院将于2026年1月27日10:00时起至2026年1月28日10:00时止(即24小时，延时除外)在成渝金融法院“阿里资产·司法”网络平台公开拍卖公司持有的康平铁科48,888,000股，占康平铁科总股本30.04%，占本公司持有康平铁科股票数量100%的股票。本次拍卖起拍价为38,719,300元(该价格为公示价格，实际起拍价将在起拍日前进行调整)。

1、司法拍卖基本情况如下：

被执行人名称	被执行标的	本次涉及股份数量(股)	占康平铁科股本总比例	占公司所持股份比例	起始日	到期日	拍卖人	原因
北京中迪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康平铁科股票	48,888,000	30.04%	100%	2026年1月27日10:00时	2025年1月28日10:00时	成渝金融法院	债权纠纷
合计	--	48,888,000	30.04%	100%	--	--	--	--

2、拍卖公告主要内容

详见成渝金融法院“阿里资产·司法”网络平台上公示的相关信息。

查询地址为：

https://sf-item.taobao.com/sf_item/1007343797958.htm?spm=a213w.7398504.paiList.1.759951183qdGw5&track_id=37183e08-31e8-497a-a54e-1008d4d469a8

二、公司其他拍卖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无其他拍卖情况。

三、参股公司股票权利限制情况

1、2021年11月6日，公司披露了《关于为公司借款事项提供质押担保的公告》，公司向上海煜赛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煜赛”)借款1,500万元，并将持有的康平铁科1,570.68万股，占康平铁科总股本9.65%的股份质押给上海煜赛，为前述借款提供质押担保。此后，上海煜赛将前述债权转让给四川省蜀工数联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蜀工数联”)，但上海煜赛、蜀工数联未办理康平铁科质押股权的解除质押及新办手续。

2、2025年7月17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诉讼进展公告》，三峡银行向成渝金融法院申请冻结了公司持有的青岛康平高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平铁科”)48,888,000股，占康平铁科总股本30.04%的股份，期限为三年。

前述公告的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于2021年11月6日、2025年7月17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四、风险提示和其他情况说明

1、本次司法拍卖系公司全资子公司中美恒置业与三峡银行间金融借款合同纠纷诉讼事项，由成渝金融法院做出的相关决定。

2、本次拟拍卖股份数量占康平铁科总股本的30.04%，占公司持有康平铁科股份总额的100%。

3、目前该拍卖事项尚处于公示阶段，后续还涉及竞拍、缴款、股权变更过户等环节，拍卖结果存在不确定性。

4、本次拍卖标的为公司参股公司股票，不会直接影响公司的日常经营活动。如果本次司法拍卖完成，公司将不再持有康平铁科股票，但将导致公司资产、负债和所有者权益的下降，并对未来损益产生一定的不利影响。上述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依据有关会计准则的要求和实际情况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

5、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拍卖事项未对公司的日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公司经营正常。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层将全力维护好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确保公司各项业务有序推进，最大程度降低外部因素对公司运营带来的潜在干扰。

6、公司将持续关注该事项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成渝金融法院在“阿里拍卖·司法”网络平台发布的被执行人持有的青岛康平高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股票4888.8万股股票(股票代码838564)公告。

特此公告。

北京中迪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12月26日

证券代码：603722 证券简称：阿科力 公告编号：2025-097

无锡阿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5年12月26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无锡市锡山区东港镇新材料产业园(民祥路29号)二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85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45,897,564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6.9683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长朱学军先生担任本次股东会的主持人，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本次会议的召开、召集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9人；

2、董事会秘书常俊先生出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募投项目调减投资金额及延期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5,774,364	99.7315	108,300	0.2359	14,900	0.0326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募投项目调减投资金额及延期的议案	816,100	86.8838	108,300	11.5298	14,900	1.5864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通过表决获股东会审议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德恒(无锡)律师事务所

律师：罗祖智律师、程锐律师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无锡阿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召集人和出席本次股东会的人员资格，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股东会规则》《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3、上海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无锡阿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27日

证券代码：603722 证券简称：阿科力 公告编号：2025-098

无锡阿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年产20,000吨聚醚胺、年产30,000吨光学材料(环烯烃单体及聚合物)项目(一期工程)试生产方案通过专家评审并进入试生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

无锡阿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全资子公司阿科力科技(潜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子公司”)年产20,000吨聚醚胺、年产30,000吨光学材料(环烯烃单体及聚合物)项目(一期工程)已完成主体建设及设备安装、调试工作，一期工程包括年产聚醚胺10,000吨、年产聚醚2,500吨、年产改性环氧树脂2,500吨。近日，项目一期工程试生产方案经专家组评审获得通过，并经相关主管部门同意，正式进入试生产阶段。

二、项目对公司的影响

年产20,000吨聚醚胺、年产30,000吨光学材料(环烯烃单体及聚合物)项目(一期工程)的建成符合公司的长期规划，将进一步丰富公司产品，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项目一期工程的投产，将有助于公司降本增效，提高公司的综合竞争力和盈利能力。

三、风险提示

目前，年产20,000吨聚醚胺、年产30,000吨光学材料(环烯烃单体及聚合物)项目(一期工程)处于试生产阶段，从试生产到全面达产尚需一定时间，同时，在产能释放过程中可能面临国际环境变化、市场需求变化、原材料供应及价格波动等因素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谨慎决策。

特此公告。

无锡阿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27日

证券代码：002152 证券简称：广电运通 公告编号：临2025-061

广电运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会无变更、否决提案的情况；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会决议；

2、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3、本次股东会共有3项议案，其中：第2项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参加本次会议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4、本次股东会所有议案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

一、会议召开情况

(一)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5年12月26日(星期五)下午15:30开始；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12月26日上午9:15一9:25，9:30一11:30，下午13:00一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12月26日9:15一15:00。

(二)现场会议地点：广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学城科林路9、11号广电运通行政楼会议室；

(三)会议召开方式：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五)主持人：董事长陈建良；

(六)本次会议通知及相关文件全文刊登在2025年12月11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上；

(七)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一)参加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574人，代表股份1,266,152,39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2,483,382,898股的50.9850%。其中：

1、参加现场表决的股东及股东代表4人，代表股份1,243,687,686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0.0804%；

2、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表570人，代表股份22,464,71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9046%。

(二)公司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广东广信君达律师事务所律师出席了会议。

三、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以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其中第2项议案以特别决议的方式获得通过)：

1、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

表决结果如下：

与会有效表决权同意票数	占与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	反对票数	占与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	弃权票数	占与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	表决结果
1,260,789,836	99.5765%	2,689,325	0.2124%	2,673,238	0.2111%	通过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

中小投资者同意票数	占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	中小投资者反对票数	占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	中小投资者弃权票数	占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	表决结果
17,102,151	76.1290%	2,689,325	11.9713%	2,673,238	11.8997%	通过

2、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如下：

与会有效表决权同意票数	占与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	反对票数	占与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	弃权票数	占与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	表决结果
1,260,788,436	99.5764%	2,709,625	0.2140%	2,654,338	0.2096%	通过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

中小投资者同意票数	占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	中小投资者反对票数	占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	中小投资者弃权票数	占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	表决结果
17,100,751	76.1227%	2,709,625	12.0617%	2,654,338	11.8156%	通过

3、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表决结果如下：

与会有效表决权同意票数	占与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	反对票数	占与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	弃权票数	占与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	表决结果
1,260,661,236	99.5663%	2,868,625	0.2266%	2,622,538	0.2071%	通过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

中小投资者同意票数	占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	中小投资者反对票数	占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	中小投资者弃权票数	占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	表决结果
16,973,551	75.5565%	2,868,625	12.7695%	2,622,538	11.6740%	通过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股东会由广东广信君达律师事务所许丽华律师和黄菊律师予以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法律意见书认为：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和召集人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本次股东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本次股东会决议；

2、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广电运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12月27日

证券代码：002598 证券简称：山东章鼓 公告编号：2025068

债券代码：127093 债券简称：章鼓转债

山东省章丘鼓风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5年12月26日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12月26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12月26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2、会议召开地点：山东省济南市章丘区明水经济开发区世纪大道东首公司办公楼二楼会议室。

3、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4、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方润刚先生。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5年12月19日

7、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8、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方式	代表人数	股份数量(股)	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比例(%)
现场会议	13	130,627,606	41.8615%
网络投票	177	917,425	0.2940%
合计	190	131,545,031	42.1555%

其中：中小股东出席情况：

出席方式	代表人数	股份数量(股)	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比例(%)
现场会议	3	3,597,000	1.1527%
网络投票	177	917,425	0.2940%
合计	180	4,514,425	1.4467%

9、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股东会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聘请的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律师列席本次股东会进行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一)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和网络表决相结合的方式经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结果：通过。

总表决情况：

同意131,340,31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444%；反对201,61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533%；弃权3,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24%。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4,309,71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5.4653%；反对201,61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4660%；弃权3,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87%。

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通过。

总表决情况：

同意97,394,56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832%；反对208,71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138%；弃权2,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3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4,302,81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5.3125%；反对208,71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6233%；弃权2,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42%。

本次公司股东会审议上述议案时，方润刚先生、方树鹏先生、王崇璞先生、刘士华先生、张迎启先生、柏泽魁先生、袭吉祥先生、陈超先生作为关联人，其所持的公司股票，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3、议案名称：《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表决结果：通过。

总表决情况：

同意131,257,23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812%；反对284,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159%；弃权3,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29%。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4,226,62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3.6249%；反对284,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2909%；弃权3,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842%。

(二)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会共审议3项提案，均为普通决议事项，须经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议案2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

见证律师：王雪莲、郭俊汝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经核查，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均合法、有效；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合法、有效；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

2、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山东省章丘鼓风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27日

股票简称：用友网络 股票代码：600588 编号：临2025-091

用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部分股份质押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用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北京用友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用友科技”)一致行动人北京用友企业管理研究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用友研究所”)持有公司股份107,848,606股，占公司总股本3.16%，本次股份补充质押6,000,000股及展期后，用友研究所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累计质押数量为20,000,000股，占其持股数量比例的18.54%，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0.59%。

● 截至2025年12月26日，北京用友科技及其一致行动人上海用友科技咨询有限公司、用友研究所持有公司股份1,421,079,51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1.59%。本次补充质押及展期后，北京用友科技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数量为397,630,000股，占持股数量的27.98%，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11.64%。

一、上市公司股份质押及展期

1、本次股份质押及展期基本情况

2025年12月25日，用友研究所将其持有公司6,000,000股无限售流通股质押给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证券”)，作为对前期股份质押14,000,000股的补充质押。2025年12月26日，用友研究所对前期股份质押及本次补充质押股份办理了展期业务。

公司于2025年12月26日接到用友研究所通知，获悉上述补充质押及展期业务已办理完成，具体事项如下：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展期股数(股)	是否为限售股(如是，注明限售类型)	是否为本次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原质押到期日	展期后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资金用途
用友研究所	否	8,000,000	否	否	2023-12-28	2025-12-26	2026-12-25	招商证券	7.42	0.23	补充流动资金
用友研究所	否	1,000,000	否	否	2024-1-12	2025-12-26	2026-12-25	招商证券	0.93	0.03	补充流动资金
用友研究所	否	1,000,000	否	否	2024-1-24	2025-12-26	2026-12-25	招商证券	0.93	0.03	补充流动资金
用友研究所	否	1,000,000	否	否	2024-1-31	2025-12-26	2026-12-25	招商证券	0.93	0.03	补充流动资金
用友研究所	否	1,000,000	否	否	2024-2-2	2025-12-26	2026-12-25	招商证券	0.93	0.03	补充流动资金
用友研究所	否	2,000,000	否	否	2024-7-12	2025-12-26	2026-12-25	招商证券	1.85	0.06	补充流动资金
用友研究所	否	6,000,000	否	是	2025-12-25	/	2026-12-25	招商证券	5.56	0.18	补充质押
合计		20,000,000	/	/	/	/	/	/	18.54	0.59	/

2、本次质押股份不涉及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的情形。

二、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26日，北京用友科技及其一致行动人上海用友科技咨询有限公司、北京用友企业管理研究所有限公司共持有本公司股份1,421,079,51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1.59%，北京用友科技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股)	本次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数量(股)	已质押股份冻结数量(股)	未质押股份限售数量(股)	未质押股份冻结数量(股)
北京用友科技有限公司	921,161,630	26.96	315,130,000	315,130,000	34.21	9.22	0	0	0	0
上海用友科技咨询有限公司	392,069,275	11.47	62,500,000	62,500,000	15.94	1.83	0	0	0	0
北京用友企业管理研究所有限公司	107,848,606	3.16	14,000,000	20,000,000	18.54	0.59	0	0	0	0
合计	1,421,079,511	41.59	391,630,000	397,630,000